

青发改〔2023〕152号

关于庙前镇北石路改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庙前镇人民政府：

《关于申请庙前镇北石路改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报告》（庙政〔2023〕28号）及有关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完善路网格局，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和服务能力，解决沿线居民出行问题，促进区域发展，同意庙前镇北石路改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项目代码：2304-341723-04-01-383308。

二、项目单位：庙前镇人民政府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青阳县庙前镇华阳村北村组。

四、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：路线全长约470m，采用四级二类公路标准，设计速度15Km/h，路基全宽4.5m，水泥混凝土路面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 145 万元，其中：建安费用 80 万元，征地费用 65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资金补助及乡镇政府自筹解决。

六、项目支持性文件：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《关于 S358 青阳至红石路项目北石路改建用地审查及规划选址意见的函》（青自然资规函〔2023〕100 号）、庙前镇人民政府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承诺表》。

七、项目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招标投标的规定，项目的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、材料等采购要全部进行招标。

八、本批复文件有效期 2 年。根据《安徽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》，本项目为合并编制、审批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，不再另批项目建议书。

九、接文后，请项目单位依法办理相关手续，争取早日建成发挥效益。

抄送：县政府办，县财政局、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林业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统计局